

人生 是一种承受

严芷雪

著

总有一种伤，让我们成长

总有一个人让你受伤，总有一件事让你难忘，
总有一次伤痛，让你瞬间成长。

谁的青春不迷茫？谁的过往不心伤？
苦难、伤痛、迷茫时，阅读它，
将带给你跃进的力量。

经历苦难和伤痛的洗礼，
才能蜕变为圆满的人生。
因为有伤，更懂坚强。
长夜哭泣之后，你会感谢所有折磨过你的人和事，是它们成就了如今的你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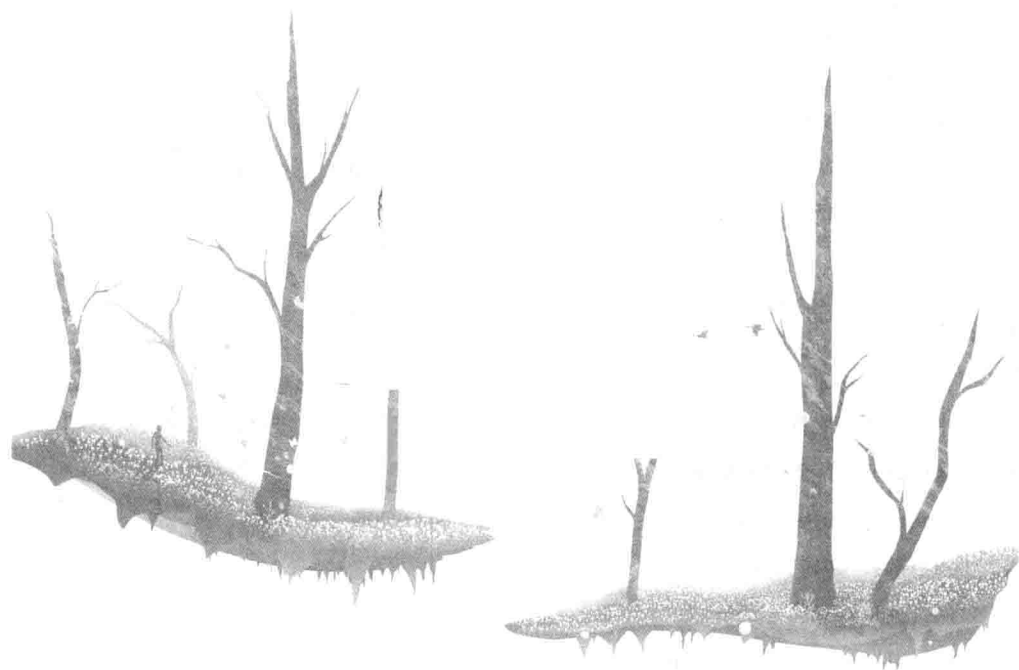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华侨出版社

人生 是 一种承受

严芷雪

总有一种伤，让我们成长

长夜哭泣之后，你会感谢所有折磨过你的人和事，是它们成就了如今的你。



中國華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人生是一种承受：总有一种伤，让我们成长 / 严芷雪著. — 北京：中国华侨出版社，2013. 12

ISBN 978-7-5113-4334-5

I. ①人… II. ①严… III. ①人生哲学—通俗读物 IV. ①B821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302654号

• 人生是一种承受：总有一种伤，让我们成长

著 者 / 严芷雪

责任编辑 / 宋 玉

责任校对 / 孙 丽

经 销 / 新华书店

开 本 /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16 印张 / 13.5 字数 / 280千

印 刷 /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4年5月第1版 2014年5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/ ISBN 978-7-5113-4334-5

定 价 / 32.00元

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静安里26号通成大厦3层 邮 编：100028

法律顾问：陈鹰律师事务所

编辑部：(010) 64443056 传真：(010) 64439708

发行部：(010) 64443051

网 址：www.oveaschin.com

E-mail: oveaschin@sina.com

前言

人生原本就是一道明媚的忧伤

很多事都忘记了，能记住的只是一次又一次受伤的经历……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样，问问别人，似乎大家都一样。

仍然记得童年时的一次次摔倒，当膝盖碰到台阶擦破了皮时，心里紧张得不得了，觉得好疼好疼，也正因为这样，我们学会了行走和奔跑。随着时光的流逝，我们已经忘记了自己是何时学会行走和奔跑的，记得的只是那时的疼痛。

后来，懵懂的我们为了爱情而寻死觅活。为了多看一眼那个朝思暮想的人，大热天蹲守在他每天的必经之路上，看到他逐渐出现的身影，心中怦怦直跳，直到他的身影再也看不到了，才发现差点热死人。最终他的身边有了女人的身影，却不是自己。等以后，寻寻觅觅，一种爱情终于降临到自己的头上，也不过是三分甜蜜，七分痛苦，而且痛苦总是特别的持久。

再后来，当亲人永远地闭上双目，离自己而去，我们在伤心无限、悲痛欲绝之后，不得不对生命进行审视，生命无常，让我们更好地珍惜当下。当友人无情地背叛你的信任，悔恨责骂、愤怒痛斥之后是对友情的思索，让我们更好地呵护友谊，更好地善待幸福。

而人生最痛苦的，莫过于拥有一种叫作理想或志向的东西。这种东西让人在激越中品尝到一次次的失落和挫折。没有这些东西，我们似乎可以随波

逐流地生活，舒舒服服地享受一些小幸福、小温馨。但一个人，没有这些东西更是不行，你的内心似乎找不到一个安放地，你的思想也似乎如无根的浮萍，狂躁不安和萎靡完全掩盖了那种稳稳的幸福。

慢慢地，经历得多了，才明白，人生总有一些委屈要我们承受。就像风，时不时吹过，但你不知道它什么时候来，又什么时候去；就像云，时不时飘过，你不知道它要在你的头顶飘多久，什么时候才会散去。在人生这场大戏中，没有委屈的日子，似乎是很少的，甚至几乎是没有的。委屈，考验的不是我们的脾气，而是内力与定力；展示的不是泪水与火气，而是容忍的胸怀。何时何地，能忍、能让、能屈、能伸，都是一种不可企及的能力。

我们必须习惯站在人生的交叉路口，却没有红绿灯的事实。但不管怎么说，我希望你像我一样，在不断遭遇伤痛的时候，不妨蹲下来，让自己的重心降低，抱抱自己，用自己的温度去温暖躯体内那颗受伤的心。站起来后，你会发现，原来受伤的地方最为坚强。流过泪的心在瞬间明白：残酷才是青春，伤痛让人成长。人生原本就是一道明媚的忧伤，我们正是在一场场救赎、一次次领悟中摇摆着成长！

目录



Chapter 1

刹那缘起，谁也逃离不了的一场劫

最美的时光 // 003

如果爱能早点说出来 // 007

那个曾爱着最后没在一起的人 // 016

总有一种爱情让你泪流满面 // 021

情，年轻时最猛烈的一场劫难 // 027

再没有什么比忘记更可靠 // 029



Chapter 2

锦瑟流年，昔日知音向何处

四

17岁的一场忧伤 // 035

你失去的不是“他”而是“拥有他” // 043

不爱时，请一定要告诉她 // 056

无须等到衣锦还乡时 // 060

多一度的温暖 // 065

你想念，再也没见过的人 // 067

以爱情为名 // 077



Chapter 3

万丈红尘，把爱交给明月清风

淡淡的忧伤在悄悄地蔓延 // 085

其实我真的好想见见你 // 088

女人终究只是女人 // 092

一生最温柔缱绻的相逢 // 101

谁曾从你的心头路过 // 105

别让自己太委屈 // 110

目录



Chapter 4

岁月如歌，幸或不幸都是好听的曲子

好好珍藏那时的绝望 // 119

不要忘记雨后的彩虹 // 123

做一颗珍珠没那么容易 // 126

擦了五年玻璃 // 128

伤了还要清醒过来 // 130



Chapter 5

蓦然回首，走到现在才读懂了你

你的伤痛在微笑面前根本不算什么 // 135

爱的练习题 // 140

父亲的荣光 // 146

你今天的牛奶忘记喝了 // 149

酸到骨子里的痛 // 157

别着急说别无选择 // 164



Chapter 6

触摸幸福，无关其他只关乎态度

六 /

幸福，只在一碗清汤荞麦面 // 171

美丽的灵魂不会介意生锈的旧铁桶 // 179

在她犯错的时候说爱她 // 182

不完美才是人生的真谛 // 189

人生是一种承受 // 193

每一朵花都有它的美丽 // 198

后记 // 203

Chapter 1

刹那缘起，谁也逃离不了的一场劫



花季、雨季来临了，
一股淡淡的忧伤袭来。
我警醒自己，
这是一场劫难，
一场考验，
一场每个人都要经历的关口。
情海泛舟，波浪滔滔，
我身似行云，意如流水。



最美的时光



一朋友问，最美的爱情出现在哪里？

在最紧张的学习阶段，在情窦初开的季节里，身边有一个人，有一个学期甚至几个学期的自然相处，后来一切似乎都顺理成章。

这种感情最纯、最真、最美，能让人一生回味。



时至今日段潇才知道，有小光在身边是一件何等幸福的事。

小光是段潇高中的同桌，一个非常奇特的人。

她是那种很爽朗的女孩，整个高中阶段，似乎都是短发白衬衫牛仔裤的形象，活脱脱一个假小子，整天咋咋呼呼扎在男生堆里打篮球。

令人费解的不是一个女孩子会打篮球，而是这个会打篮球的女孩的成绩几乎是班里最好的。高中阶段，学习成绩决定一切，所以小光仍算得上是一个好学生，这让那群安安静静的淑女们对小光心生嫉妒。

男生则普遍都很喜欢她。

只是这认可里有没有其他什么感情我不敢说，但段潇自己却是没心没肺地把她当作“死党”。于是，他们成了一对奇特的组合，高二那年班级元旦

晚会上，他们还被评选为“黄金搭档”和“默契同桌”。

我也很奇怪，为啥他俩这么能折腾。

应该讲小光待段潇真的不错，段潇有些偏科，对物理、化学极端憎恶，有一次考试化学还不及格，她就不厌其烦地帮段潇补习。有时候段潇真的怀疑她是不是女孩子，如果起了个男孩名，就能同时拥有男孩的性格和理性思维。段潇对小光说如果以后生了个女孩，就借用她的名字。她笑笑说，那要看孩子妈妈是不是顺眼，如果是唐翩就勉强批准吧。

高考前只有小光知道他对唐翩“不怀好意”，如果不是毕业喝醉了乱说话，恐怕世上只有她知道段潇从初二就开始暗恋唐翩，且被唐翩拒绝了一次又一次。

唐翩是他人生的另一段传奇。

她也是段潇的同桌，初中的同桌，高中则只有同窗的缘分。如果说全校的男生认识小光是因为小光富有传奇性的个人魅力，那么，认识唐翩的理由则简单得不能再简单了，唐翩是大家心中公认的女神，虽然大家没有选过，但这点共同的价值观还是有的。

小光曾经无数次问过段潇为什么会对唐翩“执迷不悟”，屡败屡战，说如果段潇爱唐翩理由充分的话可以助他一臂之力。段潇傻傻地托着下巴想了无数堂自修课仍然找不到答案，于是只好做出一副很痛苦的哲学家样子。的事是没有原因的。



无论小光解化学题的本事有多大，她终究是个不懂女生心事的假小子，除了从电视中学来的毫无实战性的馊主意，她能做到的，也只能是当个听众，不厌其烦地听段潇讲他的love story，或者皱着眉听他特抒情地唱《同桌的你》。比较公道地讲，小光做到这点非常不易，段潇有一副难以忍受的破嗓子。

小光跟段潇同桌整整三年，从高一到高三。这三年，他压根儿没当她是个女生，因为他觉得他不会对一个女生怀有崇拜、信任，甚至依赖的感情。

高考像过滤器般把大家区分出高低优劣，段潇考进浙江一所理工大学，小光理所当然地进了梦寐以求的名牌学府，唐翩则到江苏读了外语系。

大学里，段潇只跟两个人有书信来往：依然痴心不改地写情书往江苏寄，依然不时跟北京的小光天南海北地扯皮。小光依然力图帮他追唐翩，而且真的帮上不少忙，比如，她把别人写给她的情书寄给段潇摘抄参考。

可惜的是，那时候段潇不知道这到底是什么意思。

小光进了大学后变化很快，一年后再见她时已是长发披肩。

那次同学聚会，小光破天荒不是跟男生扎堆，而是坐在角落里跟唐翩聊天，使得男生们总觉得少了什么人。那天段潇也不知道怎么了，可能喝酒太多，再加上没适应小光的长发，竟然两次把小光叫成了唐翩。

这竟然惹恼了一向跟男生一样大度的小光，段潇哄了她很久才使她不再生气，这使他突然发觉得自己的“铁哥们儿”身有一种说不出的魅力。但他

心里清楚，追上小光不是件容易的事，段潇若干次亲眼见过优秀男士们相继兵败如山倒。小光是个优秀的女孩，用她的话说是“找个男朋友至少也要找个比自己强点的吧”。

大三暑假，段潇对这种长期写信的生活有些厌烦，不再继续写信给唐翩，好像真的没有什么由头，只是关系淡了，淡到了自然而然可以终结的地步，这让他很无奈也很悲哀。

小光说段潇太可笑了，八年了，一个抗日战争都打完了还没把一个“同桌的你”搞定。

是呵，爱情是双人游戏，一个人在这边起劲儿地跑跳蹿叫，可是对手不在。



如果爱能早点说出来



记得有人曾经在网上发表过一篇文章，里面说坐在一起同桌的男女学生，到后来相互喜欢的概率是89%。

我信。

而今，许多年后，我才知道，黄然应该是我度过人生这场劫难的第一位老师。



那是高中的事。

“你好，我叫黄然，可以跟你换个座位吗？”下课期间，突然一个男生跑过来问我。由于还是高一刚刚开学，我并不认识他，于是向他投去了疑惑的一瞥。

“其实不是我要和你换，是我同桌啦，他眼睛近视在后面看不到黑板，所以可不可以你跟他换个位子？”男生解释道，声音显得有点儿不好意思，一双明亮的眸子闪动而富有灵性，像是盛满哀求的泉水。

前排后排对我似乎并没有什么影响，成人之美，何乐而不为呢？只是谁曾料想我与他一同桌就是两年多。

“你这人呀，怎么话这么少？还有呀，干吗整天一脸苦瓜相呢，谁欠你500万吗？”每每当我若有所思般呆坐着，黄然总会毫不留情地训斥我一番，“要多笑，知道吗？那样才会保持青春活力。”他如教训小孩子般，装得一本正经。而我总是无言以对，也许我真的习惯了没有缘由的哀伤。

“嘿，我们一起逃课吧。”黄然突然扯住我的胳膊，欣喜而乞求地说道，仿佛期待一场等待多年的电影。倒是我，被他突然的动作弄得尴尬不已，竟糊里糊涂地点了点头。

没办法，面对这个有点早熟的男孩，我发现自己确实没有什么抵抗力。

“那我们现在就走吧。”一边说着一边拉着我就往外走，欣喜得活像个捡到玩具的小孩子。自始至终，我都处于恍惚之中。

就这样，作为十几年好学生的我第一次逃课，而且还是开学不久的班主任课堂上。

轻轻柔柔的风，夹杂着泥土的芬芳，碧绿蓊郁的草坪沁人心脾，一棵古木枝繁叶茂随风沙哑，一切祥和宁静，反射着阳光跳动的音符，足以消却哀怨，可以搁浅时间，我竟然不知道学校附近还有此般世外桃源，以至后来被罚一千字的检讨似乎并没有一丁点后悔。

“今天是我的生日。”黄然再次让我惊讶不已。

“那祝你生日快乐！”事先没有任何准备的我一时不知所措。

“也不用送我什么礼物啦。”